

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管理人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通知

(2023)粤0604破67号

(2023)工业发展破产字第1-6号

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各位债权人：

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8月4日依法受理佛山市禅城区盈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下称“工业发展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案号：（2023）粤0604破申63号】，并于2023年9月25日指定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案号：（2023）粤0604破67号】。管理人现将工业发展公司债权审查结果提交予工业发展公司及债权人会议核查。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共有9户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总额为人民币519,633,617.51元，其中优先债权27,968,204.17元，普通债权491,665,413.34元。

经管理人审查，确认债权总额为442,779,604.57元，均为普通债权。确认劣后债权总额为61,182,152.13元，不予确认金额15,671,860.81元（详见《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

工业发展公司或各位债权人如对管理人上述债权最终审查结果全部或部分有异议的，可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5

日内就有异议部分向管理人提交书面异议及补充材料，管理人将对异议部分进行复核并书面回复。若债权人或工业发展公司对复核结果仍有异议的，可于收到复核结果后 15 日内向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管理人将依法处理。

特此通知。

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管理人

经办人：利刚

2024年2月29日



附：

1. 《佛山市禅城区工业发展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
2.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意见表》